

中药 II 行业

利好政策频出，中药迎来新机遇

——各部委积极响应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 : 孙建 执业证书编号: S1230520080006
☎️ : 联系人: 孙建
✉️ : sunjian@stocke.com.cn

行业评级

中药 II 行业

看好

报告导读

2021年6月30日，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的意见》，指导加强中医药工作，促进中西医协同发展。伴随着又一利好政策的发布，中药板块多只股票冲击涨停，中医药行业迎来了新一轮发展机遇。

投资要点

□ 事件：各部委积极响应中医药发展战略，中药板块反应激烈

2021年6月30日，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的意见》，意在加强中医药工作，促进中西医协同发展。2021年6月30日，伴随着又一利好政策的发布，多只股票冲击涨停。截至收盘，CS中成药板块超8成股票上涨，其中陇神戎发(13.75%)、天士力(8.74%)、吉药控股(8.43%)、昆药集团(7.90%)、健民集团(7.57%)、九芝堂(7.57%)、马应龙(6.14%)，最近热度较高的广誉远盘中冲击涨停，最终收盘6.86%。

□ 分析：中西医协同助力中医药快速发展

与此前相关政策相比，我们认为此次意见亮点在于通过增强中医临床科室的设置、鼓励设置中医二级学科或专业组来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以及通过完善中西医协同制度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对综合医院由西医为主向中西医结合转型具有建设性意义。中医和西医是在不同社会文化背景下发展起来的两种医学体系，在不同疾病和不同时间各有优势，西医强于病毒的鉴定、相关药物和疫苗的研制、危重患者生命支持等，而中医在调控机体、增强对疫病的抵抗力方面拥有千百年的经验，具有独特见解和防治经验。在过往的几十年里，中西医结合在促进医学发展，提高疾病的治疗效果方面硕果颇丰。例如2003年抗击非典期间，中西医结合疗法取得显著效果；尤其是在新冠疫情期间，中医药在疫情防治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或为推动此次政策出台直接原因。中西医协同发展为中国医药行业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打开中医药行业成长天花板。

□ 投资建议

国家高度重视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西医结合成为未来发展必然趋势，中药行业迎来了新一轮发展机遇。在有利措施驱动下，不少老企业加速转型升级，探索中西医结合。推荐关注同仁堂（举行中西医结合脑病防治高级研修班，关注中西医结合）、以岭药业（通心络胶囊获得专家共识）、广誉远（山西省国资委成为实际控制人，打破受原控股股东东盛集团资金紧张影响）、云南白药（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大力发展医美、口腔等领域）、片仔癀、白云山、中新药业、济川药业、华润三九。

□ 风险提示

涨跌受政策热度影响过大；政策落地不及预期；中药老字号企业转型困难。

相关报告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买入：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20% 以上；
- 2、增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20%；
- 3、中性：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之间波动；
- 4、减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行业的投资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看好：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上；
- 2、中性：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以上；
- 3、看淡：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

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法律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Z39833000）制作。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没有将变更的信息和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作参考之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仅反映报告作者的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的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公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发布、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浙商证券研究所

上海总部地址：杨高南路 72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1 号楼 29 层

北京地址：北京市广安门大街 1 号深圳大厦 4 楼

深圳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凤凰大厦 2 栋 21E02

邮政编码：200127

电话：(8621) 80108518

传真：(8621) 80106010

浙商证券研究所：<http://research.stocke.com.cn>